

筑牢野生动物“保护网”

通讯员 刘道安 许兵

3月2日,一只鼬獾来到石泉喜河镇长阳村村民家中“做客”,在受到热情“招待”后被村民放归山林……

在石泉,全民积极争当野生动物保护践行者!

自去年3月全省开展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物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以来,石泉县打出野生动物保护系列组合拳,筑牢野生动物“保护网”。

5万户居民、农户签订了《拒绝猎捕、买卖、食用野生动物承诺书》,对3039家市场经营主体签订《拒绝违法经营野生动物承诺书》,对8家交通运输、邮政快递企业及250余名从业司机签订了《拒绝违法承运野生动物承诺书》。

通过全方位宣传普及,群众拒捕、拒买、拒运、拒食和自觉参与保护野生动物的浓厚氛围逐步形成,先后接到群众报告成功救助受伤或病危的朱鹮5只,金雕1只,猫头鹰2只,鼬獾1只。

阻断链条扎紧织牢保护网

石泉围绕乱捕滥猎、违法经营、非法运输、滥食野味四大环节,牢牢守住山林地头、驯养场所、经营市场、饭店餐桌四大阵地,环环相扣,对症下药,让违法违规行径无处遁形。

山林地头常年“清”。县林业部门依托576名村级护林员常年开展清网、清线、清夹、清套“四清”行动,累计收缴猎捕工具285件。

繁殖场所规范“养”。对全县7家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场所进行摸底,建档立卡,提供技术服务,特别是在疫情防控期间,严格落实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场所

封控隔离措施,严密监测疫源疫病。

经营市场网格“管”。对农贸市场、餐饮店、农家乐、干货制品店、生鲜肉销售点、活禽宰杀店以及学校食堂等重点区域划片包干,责任到人,实行网格化监督管理。

交通运输严格“查”。公安交警检查点对过往车辆检查时必查是否携带运输野生动物,市场监管部门对市场经营主体开展执法检查时必查是否存在违法经营野生动物,交通运输、邮政快递行业在开展业务时必查是否存在寄递野生动物,切断非法经营利用野生动物的渠道。

敢于亮剑从快惩处强震慑

石泉县建立林业、市场监管、交通运输等执法部门信息互通共享机制,对可能涉及刑事犯罪的案件主动介入,第一时间规范收集固定证据;建立举报奖励制度,公布举报电话,畅通举报渠道,营造共享共建共治良好氛围。

坚持做到有案必查,查案必深挖。对获取的案件线索,采取专案经营,集中优势警力,做到快查、快立、快侦、快破、快诉。在查办每一个案件过程中,深入分析案情,必须深挖彻查上下游违法

犯罪链条,绝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坚决避免“漏网之鱼”。据了解,去年以来县公安局共侦办非法狩猎刑事案件12起,协助县林业、市场监管、农业等部门办理野生动物行政违法案件10起。

长效管理坚决打好持久战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滥食野生动物对公共卫生安全构成的巨大隐患,再次引起了社会广泛关注。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宣传和贯彻执行,着力构建野生动物保护管理长效机制。

工作中,该县将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列为各镇各部门“一把手”工程,纳入“平安建设”的重要内容,实行政府行政和部门业务“双向”目标保护责任制,采取“清单、销号”管理,细化量化任务,年初分解、年中督促、年末考核;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每月召开会议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安排部署下阶段工作;建立技防措施保障机制,加快推进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在全县集镇街口、重要路口、村道路口安装视频监控1000余个,实现了镇、村、组及重点林区全覆盖。

当好“六员” 合力抗疫

通讯员 孙智琴

自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以来,安康市司法局发挥部门职能优势,当好疫情防控“六员”,全力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合力谱写抗疫战歌。

法律法规“宣传员”。采取“多元化、多层次、灵活多变”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做到线上普法和线下宣传“两不误”。各县区司法局出动法治宣传车到城区广场、交通要道、居民小区,向群众宣传疫情防控所涉及的法律知识,引导广大群众遵纪守法,依法支持和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群众法律“服务员”。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群众法律服务工作,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开展法律服务,确保“人员不见面,服务不断线”。成立了安康市疫情防控律师公益法律服务团,49名成员在疫情期间为全市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截至目前,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47件,办理公证227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460人次。

社区抗疫“守门员”。市司法局15名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协助汉滨区新城果园社区对出入小区的居

民和车辆驾驶员进行体温测量、消毒、登记;对出行未戴口罩的群众进行规劝;对拒不配合或有抗拒情绪的群众,耐心向其普及相关法律知识。

特殊人群“管理员”。运用社区矫正综合管理系统不定时对全市矫正对象在线情况、定位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积极借助社区网格化排查、大数据平台等,做实矫正对象日常监管,及时掌握他们的行动轨迹,并开展矫正对象监管情况和疫情防控情况日报告。矛盾纠纷“化解员”。为防止矛盾纠

纷化解不及时引发人群聚集,增加防控风险,各县区司法所主动介入,及时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将在湖北务工的返乡农民工家庭、被隔离人群作为排查重点。通过隐患排查、教育引导、远程调解、网上调解等多项措施,取得较好成效。截至目前,全市各类调解组织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619件,其中共排查调处涉疫矛盾纠纷108件。

企业复工“护航员”。积极宣传企业复工复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企业涉疫典型案例,开通企业复工复产法律援助、公证“绿色通道”。法律服务团为疫情防控期间企业用工、劳动保障等问题当好法律参谋,提供法律咨询,并为企业员工答疑解惑,提出专业性法律意见,全方位为企业提供免费法律服务。截至目前,为企业免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100余件。



紫阳法院荣获2019年全省调研先进集体

本报讯(通讯员 赵敏秀)日前,紫阳法院被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表彰为2019年度“全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集体”,该院一名干警被省高院表彰为2019年度“全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个人”。

近年来,紫阳法院高度重视理论调研工作,牢固树立和坚持“调研是更高层次的审判”理念,组建专门调研团队,调研任务明确到人,年终进行小结、评比,每年对调研报告和调研工作进行评比,对优秀调研报告上报省市法院。并对获奖的调研工作者及时进行奖励。

市检察院爱心捐款助力疫情防控

本报讯(通讯员 周莉)3月2日上午,市检察院组织全体党员开展助力疫情防控自愿捐款活动。

此次捐款除了该院党员听到号召后踊跃自愿捐款,离退休老党员也主动发挥余热、贡献力量,尤其是身居外地的离退休老党员在得知消息后,第一时间以微信转账的方式委托组织代为捐款,本次共募集抗疫捐款9950元。

白河公安表彰3个集体5名个人

本报讯(通讯员 罗静)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以来,白河县公安局以千克难、无私奉献涌现出许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日前,白河县公安局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交通管理大队等3个集体和周端山等5名个人予以战时表彰。

把反电诈做到群众的心坎上

本报讯(通讯员 高文涛)“这份防诈骗宣传手册请大家收下,多学习,多宣传,共筑反诈‘防火墙’!”这是近期平利县公安局老县派出所走村串户宣传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中说得最多的一句话。

随着新冠肺炎疫情的缓解,老县派出所及时调整工作部署,将工作重点放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上,针对辖区电信诈骗作案手法及特点,将冒充QQ好友虚假转账诈骗、冒充网购客服刷单返佣金诈骗、网购平台购物理扫描诈骗及网贷验资诈骗等案例披露出来,并印制成宣传彩页,在辖区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防电信诈骗宣传活动。

瀛湖法庭化解一起探视权纠纷案

本报讯(通讯员 杜圣林)3月5日,汉滨区人民法院瀛湖法庭干警前往大竹园镇大竹园社区被告家中,成功化解了一起探视权纠纷案件。

原、被告离婚后,子女由被告方抚养教育,被告一家因不满原告与被告离婚,遂阻止原告探视子女,原告无奈向汉滨区人民法院瀛湖法庭提起诉讼。承办法官考虑探视权纠纷的特殊性,简单的一判了之不能从根本上达到案结事了,必须要做通被告及家人的思想工作。法庭干警在详细了解了双方健康状况后,赶赴大竹园镇大竹园社区被告家中,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并要求双方做好防护措施。通过干警的释法明理,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调解意见。

防疫审判两不误 灵活运用法院微庭审

本报讯(通讯员 刘小杞)“原告纪某某、被告刘某某及其代理律师请保持网络畅通,我们现在开庭。”2月13日,岚皋法院为妥善处理原告纪某某与被告刘某某的离婚纠纷,在征得原告同意后,利用“陕西法院微庭审”微信小程序开庭审理了该案。

“陕西法院微庭审”是陕西高院为应对此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紧急开发的一款微信小程序,该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云平台技术,实现在线远程异地开庭,使当事人、诉讼代理人足不出户随时随地参与到庭审中来,充分实现了防疫、审判两不误。

宁陕警方成功抓获一名潜逃31年的逃犯

本报讯(通讯员 胡德聪 彭思利)“逃了30多年了,在逃亡路上的每一天我都感觉是度日如年,今晚,我终于可以睡个安稳觉了!”3月9日,涉嫌抢劫潜逃31年的犯罪嫌疑人黄某被宁陕县公安局民警抓获归案。



3月6日下午,在第110个“三八”国际妇女节即将到来之际,紫阳县人民法院组织女干警前往环城路社区,开展巾帼志愿者进社区献爱心活动,慰问疫情期间坚持战斗在防疫一线的社区工作人员,为其送上了消毒液、香皂等物品,感谢他们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所做出的辛苦努力。 赵敏秀 摄

警徽在“疫”线闪耀

通讯员 王亚明 李勇

“我是大年初二早上才下的班,大年初二晚上回所继续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这个春节基本上一天都没有休息。”

“辛苦了!要给屋里人做好解释,多理解公安工作。”

这是岚皋公安政工室主任周杰在南宫山派出所开展战时思想政治工作时与民警姜小巍的对话。

姜小巍是旬阳县人,妻子是岚皋堰门镇人,父母住在旬阳,处于两地分居三地跑的状态,平时由于公安工作繁忙,很少回旬阳看望父母,内心十分愧疚。春节前找领导调整了值班,计划回旬阳看望父母。

大年初二早上值完班后,姜小巍和爱人刚赶到旬阳家中,岚皋县公安局微信群里发来了“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全员立即返岗”的消息。指令就是命令,他二话没说,立即给父母、媳妇做通思想工作,当天就返回了工作岗位,投入防疫一线。

像姜小巍一样,从局党委班子成员到普通民警辅警,每个人都顾全大局,服从命令,一声令下,短短几个小时,全部按时按指令返回工作岗位,投入疫情防控主战场。

20多岁的王稀锡是南宫山派出所新警,程文镜是南宫山派出所实习的青年志愿者。1月27日,大年初二,程文镜、王稀锡接到防疫任务后迅速返回了工作岗位,并申请到辖区孟石岭疫情监测站执行任务。

像王稀锡、程文镜等年轻民警辅警一样,该局交通管理大队香河中队队长缪丰克服着家庭困难一直坚守在防控一线。面对家里老父亲、妻子、儿子三个

人都在医院住院,只有他母亲带着大女儿在家。缪丰只简简单单地说:“我们不能回家,也不敢回家,在疫情面前,没有大家,哪有小家!”

面对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岚皋公安不顾个人安危,义无反顾迎难而上,和“白衣天使”一道奋战在岚皋县疫情防控最前沿,筑牢一道道防线,坚守在群众需要的每一个地方。

